

山东省烟台第七中学 2022-2023 学年 艺术教育工作总结报告

一、艺术课程

学校现有 11 个教学班，学生数 413 人，专职艺术教师 4 人，兼职艺术教师 0 人。按照国家课程要求开设艺术课程，在课时安排上，初一至初四年级美术课每周 1 课时，音乐课每周 1 课时，学校特色艺术教育课程每周 1 课时。

二、艺术活动

学校每学年开展 2 次艺术节活动。在 5、10 月份分别举行了“歌声满校园 唱响主旋律”校园合唱节活动，做到班班有歌声，人人都参与的全校性艺术活动；11 月底开始到 12 月末结束，开展“烟台七中校园科技艺术节”活动，层层选拔，开设不同学科比赛，有条不紊，有始有终，最后以“烟台七中元旦汇演暨科技艺术节闭幕式”结束。各年级各班级学生在骨干学生的带动下，积极参与，活跃了校园的艺术氛围。

三、条件保障

目前，学校艺术类课程在职教师共有 4 人，音乐、美术各 2 人。设置了艺术专用教室和艺术活动室，并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。艺术专用教室活动室 7 个，其中音乐 4 个，美术 3 个。艺术活动器材：钢琴 1 台；电子琴数十台；小型打击乐数件；架子鼓 1 套；电吉他 1 把；小军鼓数个……

四、特色发展

加强教师对新课标的学习、理解，更新教育理念。根据学生发展需求，开展艺术教育校本课程开发，在开足开齐音乐课、美术课的同时，结合体育艺术“2+1”，拓展教学内容，较好地实现课程标准规定的教育目标。先后开发舞蹈、器乐、合唱、书法、版画、课堂乐器等多种校本课程，因地制宜创新艺术教育教学方式，探索简便有效、富有特色、符合实际的艺术教育方法，改进中小学生艺术素质评价办法，提高学生的兴趣，更加优化了艺术教育教学结构，走出一条适应自身发展的特色道路。

五、学生艺术素质测评

四个年级的音乐、美术测试都能严格按照学生课堂、课外艺术实际表现情况进行；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课程管理计划，按要求开齐开足音乐、美术课，音乐、美术课每班每周各上1节课。我校坚持面向全体学生，按规定选用国家审定通过的音乐、美术教材，按照课程标准和教材内容进行教学。通过上课提问、随课技能小测、期末标准化测试等手段对学生的艺术素质进行测评，我校共12个教学班，四个年级的音乐、美术测试都能严格按照优先30%、良好50%、合格20%的比例进行，同时建立健全学生艺术课程评价体系，评价方法多样化。采用了“两个结合”的评价模式，即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，自评与互评、他评相结合。

（1） 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

对于学生艺术学习过程的评价，我们采用观察、提问、讨论、

演唱、演奏、音乐编创等方式进行，主要是对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情感、态度、方法、知识、技能发展变化进行评价。终结性评价在每学期末进行，通过书面感悟、反思或测试的方式对本学期的学习进行总结、回顾和考核。一般必修模块要求形成研究性学习成果材料，选修模块要求进行艺术创作与表演等具体实际操作的评价。

（2）自评、互评及他评相结合：

在学生中组织兴趣小组，定期开展学生自主设计艺术鉴赏课，班级的音乐会，校园剧表演比赛，书画创作比赛等活动，学生通过各项活动中的表现，开展阶段性或经常性的自我评价和相互评价活动。

科学的课程设置和多样化的评价方法，极大地提高了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积极性，培养和提高学生审美情趣以及享受美、欣赏美、创造美的能力。